



 世纪远程教育精品教材·法学系列

保险法

(第二版)

贾林青 编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1 世纪远程教育精品教材·法学系列

保 险 法

(第二版)

贾林青 编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保险法 (第二版) / 贾林青编著.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7
21 世纪远程教育精品教材·法学系列
ISBN 978-7-300-08386-5

I. 保…
II. 贾…
III. 保险法-中国-远距离教育-教材
IV. D922.2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23171 号

21 世纪远程教育精品教材·法学系列

保险法 (第二版)

贾林青 编著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398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鑫丰华彩印有限公司

版 次 2003 年 4 月第 1 版

规 格 170 mm×228 mm 16 开本

2007 年 8 月第 2 版

印 张 31

印 次 200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515 000

定 价 35.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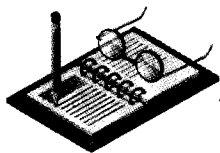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21 世纪远程教育精品教材” 编委会

(以姓氏笔画为序)

丁兴富	伊伟中	任为民
李林曙	张爱文	陈 丽
郝成义	顾宗连	黄荣怀



总 序

我们正处在教育史、尤其是高等教育史上的一个重大的转型期。在全球范围内，包括在我们中华大地，以校园课堂面授为特征的工业化社会的近代学校教育体制，正在向基于校园课堂面授的学校教育与基于信息通信技术的远程教育相互补充、相互整合的现代终身教育体制发展。一次性学校教育的理念已经被持续性终身学习的理念所替代。在高等教育领域，从1088年欧洲创立波洛格纳（Bologna）大学以来，21世纪以前的各国高等教育基本是沿着精英教育的路线发展的，这也包括自19世纪末创办京师大学堂以来我国高等教育短短百多年的发展史。然而，自20世纪下半叶起，尤其在迈进21世纪时，以多媒体计算机和互联网为主要标志的电子信息技术正在引发教育界的一场深刻的革命。高等教育正在从精英教育走向大众化、普及化教育，学校教育体系正在向终身教育体系和学习型社会转变。在我国，党的十六大明确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之一就是构建学习型社会，即要构建由国民教育体系和终身教育体系共同组成的有中国特色的现代教育体系。

教育史上的这次革命性转型决不仅仅是科学技术进步推动的。诚然，以电子信息通信技术为主要代表的现代科学技术的进步，为实现从校园课堂面授向开放远程学习、从近代学校教育体制向现代终身教育体系和学习型社会的转型提供了物质技术基础。但是，教育形态演变的深层次原因在于人类社会经济发展和社会生活变革的需求。恰在这次世纪之交，人类社会开始进入基于知识经济的信息社会。知识创新与传播及应用、人力资源开发与人才培养已经成为各国提高经济实力、综合国力和国际竞争力的关



键和基础。而这些是仅仅依靠传统学校校园面授教育体制所无法满足的。此外,国际社会面临的能源、环境与生态危机,气候异常,数字鸿沟与文明冲突,对物种多样性与文化多样性的威胁等多重全球挑战,也只有依靠世界各国进一步深化教育改革与创新、人与自然的和谐发展才能得到解决。正因为如此,我国党和政府提出了“科教兴国”、“可持续发展”、“西部大开发”、“缩小数字鸿沟”以及“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科学发展观”等基本国策。其中,对教育作为经济建设的重要战略地位和基础性、全局性、前瞻性产业的确认,对高等教育对于知识创新与传播及应用、人力资源开发与人才培养的重大意义的关注,以及对发展现代教育技术、现代远程教育和信息化并进而推动国民教育体系现代化、构建终身教育体系和学习型社会的决策更得到了教育界和全社会的共识。

在上述教育转型与变革时期,中国人民大学一直走在我国大学的前列。中国人民大学是一所以人文、社会科学和经济管理为主,兼有信息科学、环境科学等的综合性、研究型大学。长期以来,中国人民大学充分利用自身的教育资源优势,在办好全日制高等教育的同时,一直积极开展远程教育和继续教育。中国人民大学在我国首创函授高等教育。1952年,校长吴玉章和成仿吾创办函授教育的报告得到了刘少奇的批复,并于1953年率先招生授课,为新建的共和国培养了一大批急需的专门人才。在上世纪90年代末,中国人民大学成立了网络教育学院,成为我国首批现代远程教育试点高校之一。经过短短几年的探索和发展,中国人民大学网络教育学院创建的“网上人大”品牌,被远程教育界、媒体和社会誉为网络远程教育的“人大模式”:即“面向在职成人,利用网络学习资源和虚拟学习社区,支持分布式学习和协作学习的现代远程教育模式”。成立于1955年的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是新中国建立后最早成立的大学出版社之一,是教育部指定的全国高等学校文科教材出版中心。在过去的几年中,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与中国人民大学网络教育学院合作创作、设计、出版了国内第一套极富特色的“现代远程教育系列教材”。这些凝聚了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大学、北京师范大学等北京知名高校学者教授、教育技术专家、软件工程师、教学设计师和编辑们广博才智的精品课程系列教材,以印刷版、光盘版和网络版立体化教材的范式探索构建全新的远程学习优质教育资源,实现先进的教育教学理念与现代信息通信技术的有效结合。这些教材已经被国内其他高校和众多网络教育学院所选用。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基于“出教材学术精品,育人文社科英才”理念的努力探索及其初步成果已经得到了我国远程教育界的

广泛认同,是值得肯定的。

今年4月,我被邀请出席《中国远程教育》杂志与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联合主办的“远程教育教材的共建共享与一体化设计开发”研讨会并做主旨发言,会后受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的委托为“21世纪远程教育精品教材”撰写“总序”,这是我的荣幸。近几年来,我一直关注包括中国人民大学网络教育学院在内的我国高校现代远程教育试点工程。这次更有机会全面了解和近距离接触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推出的“21世纪远程教育精品教材”及其编创人员。我想将我在上述研讨会上发言的主旨做进一步的发挥,并概括为若干原则作为我对包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中国人民大学网络教育学院在内的我国网络远程教育优质教育资源建设的期待和展望:

● 现代远程教育教材的教学内容要更加适应大众化高等教育面对在职成人、定位在应用型人才培养上的需要。

● 现代远程教育教材的教学设计要更加适应地域分散、特征多样的远程学生自主学习的需要,培养适应学习型社会的终身学习者。

● 在我国网络教学环境渐趋完善之前,印刷教材及其配套教学光盘依然是远程教材的主体,是多种媒体教材的基础和纽带,其教学设计应该给予充分的重视。要在印刷教材的显要部位对课程教学目标和要求做明确、具体、可操作的陈述,要清晰地指导远程学生如何利用多种媒体教材进行自主学习和协作学习。

● 应组织相关人员对多种媒体的远程教材进行一体化设计和开发,要注重发挥多种媒体教材各自独特的教学功能,实现优势互补。要特别注重对学生学习活动、教学交互、学习评价及其反馈的设计和实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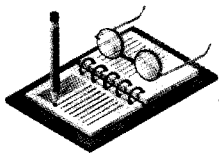
● 要将对多种媒体远程教材的创作纳入对整个远程教育课程教学系统的一体化设计和开发中,以便使优质的教材资源在优化的教学系统、平台和环境,在有效的教学模式、学习策略和学习支助服务的支撑下获得最佳的学习成效。

● 要充分发挥现代远程教育工程试点高校各自的学科资源优势,积极探索网络远程教育优质教材资源共建共享的机制和途径。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远程教育专家顾问

丁兴富

2005年4月28日



第二版前言

保险法作为现代法律体系中的独立法律部门，是适应着保险市场的产生和发展而形成和确立的，它以其特定的适用范围和调整对象在各国民商法领域内占有一席之地，成为民商法的必要组成部分。

保险法是商品经济发展过程中的产物，究其原因，在于保险业是人类的社会生产和经济交往达到一定的历史阶段，具备了形成独立的保险行业的社会条件时始得出现专门经营保险商品的保险业，而作为规范和调整保险商品交换活动的行为规则，保险法必然适应着保险业的发展而不断地发展和完善。

保险法适用于特定的社会经济关系范畴内，即保险商品交换关系。这使得保险法成为独立的法律部门，而不能被其他法律规范所替代。其首要表现就是保险法围绕着保险经营活动，着眼于维护保险经营活动的正常秩序，促进保险业发展的目的，建立了其特有的保险法律制度、保险合同制度与保险业监督管理制度，形成了保险法独特的法律规范体系。

同时，保险法又是实践性极强的法律部门，目的是切实实现保险业的保险保障职能。其所适用的各项法律制度和具体的法律规范均应当反映一国的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和保险业的实际状况。因此，必须结合保险市场活动的实践，才能够切实理解保险法的立法精神和立法内容。

保险法也是具有很强的专业技术性的法律部门。这不仅体现在保险法所调整的保险法律关系本身的复杂性和多样性上，更表现在保险法所调整的保险经营活动所特有的经济学内容和数理基础上。因此，学习和研究保险法在适用过程中的法律特点，了解保险经营活动的特殊原理和



运作技术,就成为保险法立法和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

我国的保险立法和理论研究起步较晚,与我国保险市场的高速发展紧密相连。所以,大家有志于学习和研究保险法是非常可喜的事情。但是,鉴于保险法立法和理论的诸多特点,在学习保险法的过程中,应当对症下药,注意理论和实践的结合,尤其是应当在将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保险市场与国际保险市场对比的基础上进行研究。

为此,本书的编写力求适应大家学习保险法的实际需要,以理解和研究我国保险立法为主线,深入浅出地讲解有关的保险法理论。同时,在保险法理论的讲解中,穿插相应的保险实例进行必要的分析,解决学习中的难点问题。此外,为了扩大学习的知识面,在每章中选取相关的资料或者知识点,予以阐述和介绍。

总之,中国保险市场发展比较迅速,保险品种都有了很大变化,需要大家学习的新问题,把握的新知识有所改变,为了适应这种情况,本书做了如下修改:

1. 对新的热点问题做了相应的介绍和理论阐述;
2. 对保险市场发展的新数据做了更新。

希望本书修改后更能满足大家学习保险知识、了解保险市场现状的需要。

编者

2007年7月

“21 世纪远程教育精品教材” 近期书目

公共基础课

《毛泽东思想概论》

《数据库基础教程》

《政治经济学》

财经管理类

《行政领导学》

《公共管理法律基础》

《公共政策导论》

《西方政治制度》

《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

《税收管理》

《基础会计学》(第二版)

《财务会计学》

《财务管理学》

《审计学》

《证券投资学》

《金融市场学导论》

《计算机会计理论与实务》

《公共关系学》

《西方经济学》

《物流管理》

《国际贸易理论与政策》

《国际税收》

《税收筹划教程》

《国际投资》

《成本会计》(第二版)

《财政学》

《质量管理学》

法学类

《法理学》

《宪法学》

《民法学》(第二版)

《刑法学》

《经济法》(第二版)

《合同法》

《企业和公司法》

《国际法》(第二版)

《海商法》

《税法》

《民事诉讼法》

《刑事诉讼法》

《劳动法和社会保障法》(第二版)

《中国法制史》

《知识产权法》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

《司法制度概论》

《票据法》

《继承法》

《法律文书写作》

《竞争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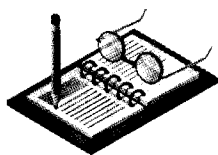
《保险法》(第二版)

《破产法学》

《金融法》

汉语言文学类

- | | |
|-----------------|-----------------|
| 《古代汉语》 | 《现代汉语》 |
| 《文学概论》 | 《语言学概念》 |
| 《中国文学理论史简编》 | 《中国古代文学史（一）》 |
| 《中国古代文学史（二）》 | 《中国古代文学史（三）》 |
| 《中国古代文学作品选读（一）》 | 《中国古代文学作品选读（二）》 |
| 《新时期文学思潮》 | 《唐诗宋词研究》 |
| 《中国现当代文学》 | 《中国现当代文学作品导读》 |
| 《中国民间文学概论》 | 《美学概论》 |
| 《文艺心理学》 | 《影视文学教程》 |
| 《外国文学作品导读》 | 《西方文论概要》 |
| 《外国文学史（欧美部分）》 | 《电视剧批评与欣赏》 |
| 《应用写作》 | 《汉字与文化》 |



目 录

第一编 保险法导论

第一章 保险法概述	3
第一节 保险的概念	3
第二节 保险的本质	13
第三节 保险法的概念和地位	17
第四节 保险法的调整对象和内容体系	20
第二章 保险制度和保险法的历史沿革	25
第一节 保险制度的形成和发展	25
第二节 保险立法的产生和发展	33
第三节 中国保险业与保险立法	37
第三章 保险法律关系	49
第一节 保险法律关系的概念和性质	49
第二节 保险法律关系的分类	52
第三节 保险法律关系的主体	56
第四节 保险法律关系的内容	60
第五节 保险法律关系的客体	64



第四章 保险法基本原则	67
第一节 最大诚信原则	68
第二节 保险利益原则	72
第三节 损失补偿原则	76
第四节 近因原则	79

第二编 保险合同总论

第五章 保险合同概述	87
第一节 保险合同的概念和法律特点	87
第二节 保险合同的构成	93
第三节 保险合同的种类	97
第六章 保险合同的订立	103
第一节 保险合同的订立程序	103
第二节 订立保险合同过程中的缔约义务	110
第七章 保险合同的效力	117
第一节 保险合同的生效	117
第二节 保险合同效力的变更	121
第三节 保险合同效力的解除	124
第四节 保险合同效力的中止和恢复	127
第八章 保险合同的条款和形式	131
第一节 保险合同的条款	131
第二节 保险合同条款的解释	137
第三节 保险合同的形式	138
第九章 保险合同的履行	146
第一节 索赔和理赔概述	146
第二节 索赔的条件和程序	150
第三节 理赔的程序及其适用	154

第三编 保险合同分论 (上)

第十章 财产保险合同概述	169
第一节 财产保险合同的概念和适用范围	169
第二节 财产保险合同的主要内容	177
第三节 财产保险合同适用的代位求偿制度	185
第四节 财产保险合同适用的委付制度	188
第十一章 财产损失保险合同	193
第一节 财产损失保险合同的概念和险种	193
第二节 (企业) 财产保险合同的概念和适用范围	195
第三节 家庭财产保险合同	203
第十二章 交通工具保险合同	208
第一节 交通工具保险合同的概念和适用范围	208
第二节 机动车辆保险合同	210
第十三章 货物运输保险合同	224
第一节 货物运输保险合同的概念和适用范围	224
第二节 陆上货物运输保险合同	226
第十四章 海上保险合同	231
第一节 海上保险合同的概念	232
第二节 海上保险合同的险种分类	234
第三节 海上保险合同条款的特殊内容	237
第十五章 农业保险合同	246
第一节 农业保险概述	246
第二节 农业保险合同的概念和适用范围	252
第十六章 工程保险合同	263



第一节	工程保险合同的概念和法律特征	263
第二节	建筑工程保险合同	268
第三节	安装工程保险合同	275
第十七章	责任保险合同	283
第一节	责任保险合同概念	283
第二节	责任保险合同的主要内容	288
第三节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合同	290
第四节	产品责任保险合同	296
第十八章	信用保险合同和保证保险合同	303
第一节	信用保险合同和保证保险合同概述	303
第二节	信用保险合同	308
第三节	保证保险合同	316
第四编 保险合同分论(下)		
第十九章	人身保险合同概述	325
第一节	人身保险合同的概念和社会意义	325
第二节	人身保险合同的特征和分类	328
第三节	人身保险合同的条款及其适用	332
第二十章	人寿保险合同	343
第一节	人寿保险合同概述	343
第二节	人寿保险合同的险种划分	346
第三节	人寿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和责任免除	350
第四节	人寿保险合同的保险期限和保险金额	352
第二十一章	意外伤害保险合同	355
第一节	意外伤害保险合同的概念和适用范围	355
第二节	意外伤害保险合同的保险标的和保险责任	358
第三节	意外伤害保险合同的分类	361



第二十二章	健康保险合同	365
第一节	健康保险合同的概念和适用范围	365
第二节	健康保险合同的险种分类	369
第三节	健康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和责任免除	371

第五编 保险业法

第二十三章	保险业法概述	377
第一节	保险业法的概念和意义	377
第二节	保险业的特点和保险业法的适用目标	381
第三节	保险业法的内容体系和立法体例	384
第四节	保险监管机关和监管方式	390
第二十四章	保险组织	399
第一节	保险市场	399
第二节	保险组织类型	407
第二十五章	保险中介制度	419
第一节	保险中介制度概述	419
第二节	保险代理人	423
第三节	保险经纪人	430
第四节	保险公估人	438
第二十六章	保险业监督管理制度	445
第一节	保险业监督管理制度概述	445
第二节	保险业的组织监管	451
第三节	保险企业偿付能力的监管	455
第四节	保险企业经营活动的监管	459
第五节	保险业的自律管理体制	467
第六节	保险法律责任	472
参考文献		477

第一编

保险法导论